



关于推荐第十七届“中国航空学会 青年科技奖”候选人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近期，中国航空学会发布了《关于开展第十七届“中国航空学会青年科技奖”暨第十八届“中国青年科技奖”候选人推荐与评选工作的通知》，为做好我校组织申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候选人应具备的条件

1.拥护党的路线、方针和政策，热爱祖国，遵纪守法，具有“献身、创新、求实、协作”的科学精神，学风正派。

2.符合以下条件之一：

(1) 在自然科学研究领域取得重要的、创新性的成就和作出突出贡献；

(2) 在工程技术方面取得重大的、创造性的成果和作出贡献，并有显著应用成效；

(3) 在科学技术普及、科技成果推广转化、科技管理工作中取得突出成绩，产生显著的社会效益或经济效益。

3.1983年1月1日以后出生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男性公民，或1978年1月1日以后出生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女性公民。

4.中国航空学会有效会员（在推荐表中填写会员证号，以通知下发日前的会员身份判定，请登录学会APP或微信小程序中国航空学会确认）。

二、推荐名额



按照“青年奖”评选条例相关规定，每届评选获奖者不超过 10 名。我校可推荐 1 名候选人。

三、工作安排

请各学院（研究院）推荐 1 人，于 5 月 31 日前将“中国航空学会青年科技奖”《候选人汇总表》和《推荐表》发至科协邮箱 kx@nuaa.edu.cn，材料不得涉密。校科协将组织校内评审，择优推荐。

联系人：胡百明 高清军

电 话：84895802 13218880806

- 附件：1. “中国航空学会青年科技奖” 候选人汇总表
2. “中国航空学会青年科技奖” 推荐表
3. 中国航空学会通知原文

校科协

2023 年 5 月 11 日